关于南昌市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抗疫特别国债情况说明以及2020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向大会报告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抗疫特别国债情况说明以及2020年市级预算调整方案（草案），请予审议。

一、预算调整的原因及依据

（一）关于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江西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财政部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财预〔2015〕225号）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的实施意见》（赣财债〔2016〕97号）等规定，地方政府债券收支实行预算管理，纳入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市、县（区）政府依照省财政厅下达的限额，提出本级政府债务安排建议，编制预算调整方案，经同级政府批准后，提交同级人大审议通过后下达实施。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部分2020年专项债券额度的通知》（赣财债〔2019〕144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的通知》（赣财债

〔2020〕7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再提前下达部分2020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新增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20〕42号）、《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第三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新增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20〕47号）和《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20〕48号）等文件精神，经省人大常委会批准，省财政厅核定我市2020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3,086,898万元(含赣江新区130,0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323,700万元、专项债务限额2,763,198万元(含赣江新区130,000万元)。其中，省财政厅提前下达的部分2020年专项债务限额745,098万元和一般债务限额262,000万元已列入年初预算安排，并经南昌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批准。之后，省财政厅共下达我市新增债券转贷规模2,079,800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转贷规模61,70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转贷规模2,018,100万元（含赣江新区130,000万元）。因此，后续下达的2,079,800万元新增债务限额需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市人大常委会审议。

（二）关于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支出预算的通知》（赣财预指〔2020〕23号），省财政厅下达我市2020年抗疫特别国债资金227,559万元（含赣江新区20,000万元）。按照省财政厅有关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各级财政部门接到上级财政下达的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后，按预算

法规定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

二、债券资金的安排情况

（一）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的安排情况

除提前批次新增一般债券外，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新增一般债券转贷规模61,700万元。**一是**市本级10,800万元（全部为新增赤字对应的一般债券，纳入直达资金管理）。**二是**转贷其它县区50,900万元。

按照中央和省有关规定，并结合我市实际，市本级10,800万元新增一般债券全部用于九洲高架二期延伸工程（洪都大道快速化改造工程）。

（二）新增专项债券资金的安排情况

除提前批次新增专项债券外，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新增专项债券转贷规模2,018,100万元。**一是**市本级1,046,200万元。**二是**转贷其它县区971,900万元。

按照中央和省有关规定，并结合我市实际，市本级1,046,20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具体用于以下项目支出：南昌市市民中心建设工程8,500万元、南昌市轨道交通4号线一期工程400,000万元、南昌市洪都中医院二期工程（含中医药传承创新工程重点中医医院建设）25,000万元、南昌市昌南新城南北连通渠工程30,000万元、南昌市赣江东岸岸线生态综合治理工程20,000万元、青山湖西岸片区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部分道路含管廊工程）40,000万元、丹霞路（沿江北大道～青山湖北

大道）道路及综合管廊工程15,000万元、滕王阁景区4A升5A提升改扩建工程30,000万元、2019年-2020年南昌市城区城镇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达标整治工程第一批（青山湖区一期、东湖区）项目124,700万元、南昌市城区停车场二期建设项目-南昌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菊圃路停车场项目1,200万元、南昌市城区停车场二期建设项目-南昌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榴云路停车场项目3,000万元、南昌市城区停车场二期建设项目-南昌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闽江路停车场项目1,200万元、南昌市城区停车场一期建设项目-南昌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中大路停车场项目600万元、南昌市城区停车场三期建设工程-南昌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西客站停车场项目8,000万元、南昌市城区停车场二期建设项目-南昌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渊明北路停车场项目1,400万元、南昌市城区停车场二期建设项目-南昌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孺子亭公园南门停车场2,600万元、南昌市城区停车场二期建设项目-南昌市公共停车场建设工程嘉业海棠湾停车场项目2,000万元、朱桥路周边旧城改造项目260,000万元、二七南路以西棚户区改造项目73,000万元。

三、抗疫特别国债情况

根据省财政厅有关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管理办法要求，此项资金纳入直达资金管理，按照“中央切块、省级细化、备案同意、快速直达”的原则直接下达市县基层，全部用于支持地方基础设施建设和抗疫相关支出。

省财政厅比照中央财政做法，按因素法切块分配至各县（区），具体为：根据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2020年新增减税因素各占70%、30%的比重分配给100个县（区），并对25个贫困县增加0.2的调节系数，增加部分从我省29个非均衡性转移支付县（区）按测算额占比相应调减。2020年，省财政厅下达我市抗疫特别国债227,559万元（含赣江新区20,000万元），已全部直达分配至各县（区）及新区。

四、预算调整的主要内容

（一）市本级

1．收入预算调整情况

在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批准的2020年预算的基础上，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增61,7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增2,245,659万元。

2．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在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批准的2020年预算的基础上，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增61,7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相应调增2,245,659万元。

据此，调整后的2020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二）县区

根据规定，各相关县（区）要及时编制预算调整方案，报经同级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后报送市财政局，由市财政局汇总

上报省财政厅。考虑到：**一是**经开区(含临空区)、高新区、湾里管理局无本级人大；**二是**红谷滩区体制调整尚未到位，暂无本级人大机关；**三是**根据《关于赣江新区2020年预算调整方案的函》（赣新管财函〔2020〕42号），赣江新区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抗疫特别国债分配也需一并呈报市人大常委会批准，以上情况具体如下：

1．经开区（含临空区）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38,000万元，分别用于南昌经开区光电产业园区一期86,000万元、电子信息产业园(联博)三期15,000万元、南昌临空经济区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30,000万元、南昌临空经济区临港区停车场项目7,000万元。

2．高新区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53,000万元，分别用于南昌航空科创城配套设施建设项目（三期）50,000万元、五星花园一期A区项目3,000万元。

3．湾里管理局

新增一般债券资金16,000万元，分别用于湾里区城区部分路网工程和乌沙河（蔬菜路至污水处理厂段）、幸福渠（桐木岭路段至天宁东路段）、禹港水系改造工程EPC项目5,000万元、宁中路2,600万元、005县道秀美乡村示范线建设1,000万元、罗亭镇污水管网提升改造500万元、2020年乡村振兴2,000万元、城镇污水全收集全处理达标整治工程1,400万

元、梅岭大道（双马石路至天宁东路)提升改造工程2,000万元、天宁西路提升改造项目1,500万元。新增专项债券资金46,900万元，分别用于招贤镇周边棚户区（港下村片区）安置房项目20,900万元、湾里区中医药科创园（中医药创新综合体）26,000万元。

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7,118万元，分别用于农村安全饮水1,000万元、公共卫生体系建设500万元（其中：湾里区妇保所设备购置200万元，南昌市第四医院发热门诊改造100万元，其他公共卫生体系建设200万元）、水毁公路建设1,000万元、智慧湾里建设3,200万元、城区污水管网改造1,418万元。

4．红谷滩区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30,000万元，全部用于南昌VR科创城配套市政基础设施一期工程。

5．赣江新区

新增专项债券资金130,000万元，分别用于中医药科创城建设一期40,000万元、中医药科创城公共研发中心及公共服务中心30,000万元、中医药科创城生物医药产业园30,000万元、中医药科创城创新示范基地20,000万元、桑海长农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5,000万元、中医药科创城绿色智能制造产业园5,000万元。

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20,000万元，分别用于大科学

装置预研中心7,000万元、中医药科创城城市道路新建工程6,000万元、中医药科创城桑海大道周边道路弱电管网迁改工程2,000万元、昌九高速公路新祺周连接线拓宽工程1,000万元、赣江新区直管区人居环境整治项目4,000万元。

五、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我市2019年总的债务限额10,290,468.44万元(一般债务4,383,684.44万元、专项债务5,906,784万元)的基础上，考虑到：**一是**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收回政府债务部分限额的通知》（赣财债〔2019〕94号）文件精神，按照“对非政府债券形式的存量政府债务，债权人不同意在规定期限内置换为政府债券的，仍由原债务人依法承担偿债责任，对应的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由中央统一收回”规定，省财政厅收回了我市债务限额208,367.81万元(一般债务24,013万元、专项债务184,354.81万元)；**二是**省财政厅2020年下达了我市全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3,086,898万元(一般债务323,700万元、专项债务2,763,198万元)，因此，我市2020年总的债务限额为13,168,998.63万元，其中：一般债务4,683,371.44万元、专项债务8,485,627.19万元。

附件：1-1．2020年南昌市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1-2．2020年南昌市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1-3．2020年南昌市经开区（含临空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1-4．2020年湾里管理局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1-5．2020年红谷滩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1-6．2020年南昌市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1-7．2020年湾里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附件1-1：

2020年南昌市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政府性基金收入	2201200	22012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293200	3489400	11962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99000	99000		城乡社区支出		2079600	2412600	333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1913600	19136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025000	2025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99000	99000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2025000	2025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彩票公益金收入	10200	102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30000	30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0000	30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00	370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37000	37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333000	333000
债务转贷收入	745098	2763198	2018100	其他支出		116200	959400	8432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45098	2763198	2018100	债务付息支出		96100	96100	
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227559	227559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96100	9610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300	13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1300	1300	
				抗疫特别国债支出			20000	20000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基础设施建设		20000	
				债务转贷支出		639098	1480998	841900
				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支出			207559	207559
收入合计	2946298	5191957	2245659	支出合计		2932298	5177957	2245659

备注：1、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从市本级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中安排；2、上表中含赣江新区数据。

附件1-2：

2020年南昌市高新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政府性基金收入	16300	163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13189	166189	53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900	900		城乡社区支出		2649	5649	3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00	4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1349	134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5000	15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900	900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15000	150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400	4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3000	3000
债务转贷收入	100000	153000	53000	其他支出		100000	150000	50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00000	153000	53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100000	150000	50000
				债务付息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10420	1042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120	120	
收入合计	**116300**	**169300**	**53000**	**支出合计**		**113189**	**166189**	**53000**

附件1-3：

2020年南昌市经开区（含临空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政府性基金收入	29700	297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1425	389425	138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085	1085		城乡社区支出		244614	244614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775	177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221241	22124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1840	2184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14585	14585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21840	2184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2175	2175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5000	5000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债务转贷收入	127500	265500	138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6613	6613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27500	265500	138000	债务付息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	6811	6811	
				其他支出			138000	138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138000	138000
收入合计	157200	295200	138000	支出合计		251425	389425	138000

附件1-4：

2020年湾里管理局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政府性基金收入	200000	20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91000	245018	5401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99400	19940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9	12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184411	205311	20900
污水处理费收入	600	600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20900	20900
				其他支出			26000	26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26000	26000
				债务付息支出		6460	6460	
债务转贷收入		46900	46900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7118	7118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46900	46900					
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7118	7118					
收入合计	200000	254018	54018	支出合计		191000	245018	54018

附件1-5：

2020年红谷滩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政府性基金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0000	30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城乡社区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土地出让价款收入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债务转贷收入		30000	30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0000	30000	其他支出			30000	30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基础设施建设		30000	30000
收入合计		**30000**	**30000**	**支出合计**			**30000**	**30000**

附件1-6：

2020年南昌市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项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02129	1902129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62000	2472800	10800
（一）税收收入	1461898	14618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686	135686	
增值税	707223	707223		（二）国防支出	3912	3912	
企业所得税	218534	218534		（三）公共安全支出	141238	141238	
个人所得税	59665	59665		（四）教育支出	292037	292037	
资源税	1067	1067		（五）科学技术支出	75173	7517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0184	130184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7710	57710	
房产税	57581	57581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996	240996	
印花税	23933	23933		（八）卫生健康支出	176579	176579	
城镇土地使用税	23070	23070		（九）节能环保支出	14594	14594	
土地增值税	137342	137342		（十）城乡社区支出	555153	565953	10800
车船税	10191	10191		（十一）农林水支出	88067	88067	
契税	93041	93041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57815	57815	
环境保护税	66	66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28304	328304	
其他税收收入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470	20470	
（二）非税收入	440231	440231		（十五）金融支出	13450	13450	
专项收入	112741	112741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646	1464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129287	129287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76176	76176	
罚没收入	79684	79684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220	4220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516	1551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87780	87780		（二十）预备费	34500	34500	
捐赠收入				（二十一）其他支出	33456	33456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0738	30738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81802	81802	
其他收入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500	500	
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62000	323700	61700	二、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支出	169600	220500	50900
收入总计	2164129	2225829	61700	支出总计	2631600	2693300	61700

附件1-7：

2020年湾里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支出项目	2020年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增减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0800	1008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2000	158000	16000
（一）税收收入	90250	902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106	31106	
增值税	13900	13900		（二）国防支出	1564	1564	
改征增值税	20750	20750		（三）公共安全支出	8380	8380	
企业所得税	9142	9142		（四）教育支出	21097	21097	
个人所得税	2592	2592		（五）科学技术支出	3164	3164	
资源税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72	4472	
环保税	16	16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33	10033	
城建税	5250	5250		（八）卫生健康支出	11318	11318	
房产税	1000	1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1109	1109	
印花税	1200	12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13810	29810	16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3200	32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8029	8029	
土地增值税	13000	13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914	1914	
车船使用税	1900	1900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780	9780	
耕地占用税	300	3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45	
契税	18000	18000		（十五）金融支出	467	467	
其他税收税收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50	50	
（二）非税收入	10550	10550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教育费附加收入	2250	2250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16	2116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600	3600		（十九）其他支出	7652	7652	
罚没收入	1800	1800		（二十）预备费	2860	2860	
国有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100	2100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3034	3034	
残疾人就业保障收入	192	192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教育资金收入							
农田水利建设资金收入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8	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600	600					
二、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6000	16000				
合计	100800	116800	16000		142000	158000	16000